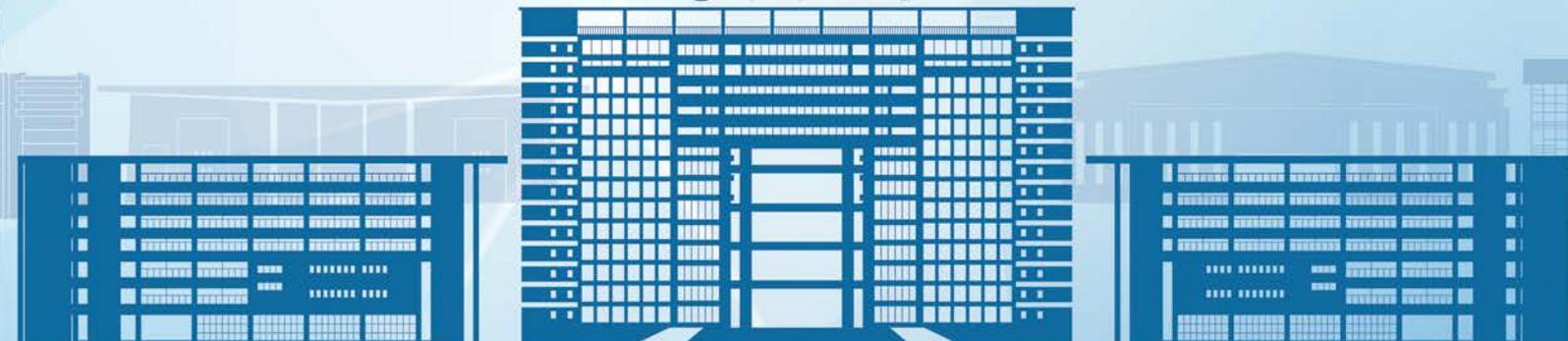




2024年普通本专科 新生入学指南



郑重声明

为了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的文件精神，在招生录取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规范我校招生秩序，维护我校社会声誉，切实保障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特声明如下：广西科技大学普通本专科招生事宜由广西科技大学普通本专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权负责，学校没有委托任何单位、个人代理招生事宜，也没有以任何名义和理由向考生收取与招生录取挂钩的任何费用。为维护广大考生的利益，学校特设招生监督举报电话：0772-2686375（校监察处），邮箱：gkdjiwei@163.com。

广西科技大学
2024年7月



目 录

1. 学校简介	1
2. 广西科技大学之歌	2
3. 新生入学须知	3
4. 新生学杂费缴费办法	5
5. 新生学费、住宿费预收费标准	5
6. 校内消费场景支付方式提醒	6
7. 各学院（部）2024 级新生档案接收地址	8
8. 易班简介、易班注册验证流程	8
9. 新生学籍电子注册指南	9
10.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指南	10
11. 高校本专科学生资助政策简介（国家资助部分）	12
12. 广西科技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13
13. 普通高校新生应征入伍宣传单	14
14. 各学院（部）2024 级新生交流 QQ 群	15
15. 各学院（部）联系方式	15
16. 新生入学安全提示	16



学 校 简 介

广西科技大学坐落于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和西南地区工业重镇、交通枢纽、商贸物流中心——柳州市，是直属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管理的普通高等学校。学校前身为1958年在南宁筹建的广西工学院。1985年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将广西工学院移到柳州市办学。2012年广西工学院与柳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合并，2013年经教育部批准建立广西科技大学。

学校坚持“育人为本，师生为重”的办学理念，以“求真近道，明德致新”为校训，弘扬“敢为人先、百折不挠，务实创新、追求卓越”的广西科技大学精神，不断深化“校市相融，校企合作”的办学特色。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始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主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大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知识、能力、素质各方面协调发展，专业基础扎实，有社会责任感和家国情怀，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具有在未来成为行业骨干，在技术、管理、服务等领域发挥创新纽带作用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学校基础设施齐全，办学条件优良。现有文昌、柳石、柳东3个校区，2个临床医学院，占地面积近2800亩，校舍总面积88万多平方米，生均教学、科研设备值2.35万元。设有16个二级学院、1个学部、2个直属附属医院（第一附属医院、第二附属医院），全日制在校学生2.4万多人。学校持续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建成400台物理服务器容量的数据中心，被列入中国教科网城市节点单位。建成广西科技大学校园创新创业孵化基地，获评广西大学生“四创”中心柳州中心、广西青年创业创新孵化基地、自治区众创空间、自治区双创示范基地、自治区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单位。

学校学科门类较为齐全，学科专业特色鲜明。学校以工为主，专业涵盖工、管、理、医、经、文、法、艺术、教育等九大学科门类。2013年经自治区学位委员会批准，学校成为博士学位授予权立项建设单位。现有3个博士学位授权点立项建设学科，2个广西一流学科（B类），9个广西高校重点学科，9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9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涵盖40多个专业方向。有69个本科专业、9个专科专业，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4个、自治区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1个，1个专业通过国际实质等效认证，1个专业通过住建部专业评估认证，12个专业列入广西本科第一批招生；有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3个，教育部“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1个，教育部职教师资本科专业点建设项目3个，广西高校特色专业及课程一体化建设项目9个，广西高等学校优势特色专业6个，广西本科高校特色专业及实验实训教学基地（中心）建设项目7个；自治区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6个，自治区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2个；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5门，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40门，广西普通本科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1门。

学校人才培养体系健全，培养质量不断提高。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体现以学生为中心、以成果为导向和持续改进的理念，合理设置第一课堂总学分，重构专业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提升课程深度、难度和挑战度。学校2015年12月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2023年4月完成教育部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和试点工作。2017年来，获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46项，其中一等奖14项；学生参加“互联网+”“挑战杯”、数学建模、电子设计等学科竞赛获国家级奖项800多项，其中，参加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得国家级银奖1项、铜奖4项；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3）获得国家级铜奖4项；参加2018年中国大学生方程式汽车大赛、2020年中国大学生电动方程式大赛均获得亚军；在全国大学生攀岩锦标赛中累计获金牌51枚；参加广西第十三届学生运动会获普通本科组团体总分第三名，女子足球队获普通本科组亚军。毕业生就业率持续保持较高水平，连年获评“全区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突出单位”。实施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和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成效显著。课堂育人的主渠道作用得到充分发挥，“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稳步推进。持续推进“三全育人”，积极构建“三个协同、十大平台”实践育人体系。累计22次获评“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单位”称号。“青学社工”项目获第二批全国高校思政工作精品项目。

学校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坚持引育并举，着力打造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优化、富有活力的高水平人才队伍。学校现有教职工近1900人，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比近50%，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八桂学者、广西特聘专家、广西优秀专家、广西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选、八桂青年拔尖人才、广西高校卓越学者、广西高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百人计划”20余人。2017年重点实施“3331高层次人才计划”以来，新增博士近300人，近100人入选“3331高层次人才计划”。大力支持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选送骨干教师出国研修，赴企事业单位挂职锻炼。

学校大力推进科技创新，服务社会不断取得新成效。2018年来，教师承担各类科研项目1800多项，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近40项。其中，获国家级科研项目140多项；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1项、广西科学技术奖15项、广西社科优秀成果奖17项，其中，广西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广西技术发明一等奖1项；专利授权近1700件，其中发明专利554件，授权专利数居全区高校前列；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通过验收；学校技术转移中心获评自治区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现有省部级科研平台20个，厅级重点科研平台11个，柳州市重点科研平台31个，其中广西特色新型智库2个。学校面向区域产业发展需求，结合地方重点产业，与柳工、东风柳汽、上汽通用五菱等企事业单位，围绕工程机械、汽车产业、

生物医药及大健康、水产健康养殖、食品等领域开展广泛合作。职教基地承担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和广西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认定，依托干部教育培训基地等资源，为地方提供各级各类社会培训。

学校坚持开放合作办学，不断拓展发展空间。主动服务“数字中国”战略，联合国内知名企业推进产教融合、多元化办学模式改革。智能车辆（制造）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学院、微电子与先进材料产业学院、天虹现代纺织产业学院等3个学院获批广西普通本科高校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其中智能车辆（制造）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学院获批全国首批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相关专业，新建机器人工程等6个新工科国家特设专业，以及临床医学等2个医学类国家控制布点专业。

学校国际化办学水平日益提升。学校被自治区教育厅确定为“实施国际化评价试点高校”和“中国—东盟教育开放合作试验区来桂留学基地培育学校”，荣获“广西高校来华留学教育进步最快单位”和“汉语水平考试（HSK）网考优秀考点”荣誉称号。目前，与俄罗斯、德国、意大利、马来西亚、泰国、越南等18个国家的50多所大学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交流合作，国际影响力日益扩大，外国留学生规模近400人。与澳大利亚南十字星大学、英国爱丁堡龙比亚大学合作举办本科“4+0”项目2个，项目在在校生800多人。

学校注重精神文明建设，校园文明和谐。学校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学风和医德医风，先后荣获“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全国校园文化先进单位”“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全国全民阅读示范基地”等称号，是“自治区安全文明校园”“自治区绿色学校”“柳州市花园式单位”“柳州市治安保卫先进单位”。

学校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全区教育大会、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以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统领，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加强内涵建设提升办学水平、深化产教融合推进协同育人，坚定信心、同心同德，埋头苦干、锐意进取，奋力谱写国内先进特色鲜明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新篇章，为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广西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第一临床医学院）位于柳州市柳北区跃进路124号，占地面积约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近7万平方米，编制床位1000张。设有31个临床科室，9个医技科室，1个口腔门诊部，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拥有高级职称人员229人，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科研、教学为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医院将继续坚持“科教兴院，人才强院”的办院方针，秉承“厚德、博爱、精医、济生”的院训和“德术兼修、大器大为”的核心价值观，以高度的责任心和精湛的医疗技术，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广西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第二临床医学院）（广西柳州肿瘤医院）位于柳州市鱼峰区箭盘路17号，占地面积约4.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6.1万平方米，编制床位960张。设有32个临床科室，13个医技科室，1个口腔门诊部，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和康复为一体的，以治疗各类良恶性肿瘤、甲状腺疾病为特色的三级肿瘤专科医院。医院将围绕创建三级甲等肿瘤专科医院为总目标，以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秉承“敬畏生命 传承拓新”的院训，凝心聚力、开拓进取，为人民群众生命健康保驾护航。

（相关数据统计截至2024年2月）

广西科技大学之歌

作词：广西科大人集体创作
杨玉鹏执笔 作曲：曾令荣



邕水启航，扬帆柳江。
桂中崛起，培育栋梁。
校市相融，服务地方。
校企合作，书写华章。

鹿鸣湖畔，宗元道长。
高望山下，韶华陇上。
强工兴医，勇毅自强。
精文育新，步履铿锵。

求真近道，初心不忘。
明德致新，再铸荣光。
强国梦想，激荡胸膛。
民族复兴，我辈担当。

广西科技大学之歌

作词：广西科大人集体创作，杨玉鹏执笔
作曲：曾令荣

1=C 4/4
♩=120 强弱向上，四拍起

5 - 1. 2 | 3. 4 3 5 - | i 7 5 3 2 | 3 - - - |
邕 水 启 航， 扬 帆 柳 江。
鹿 鸣 湖 畔， 宗 元 道 长。

5. 3 1 i | 7. i 7 6 - | 5 6 5 3 2 | 2 - - - |
桂 中 崛 起， 培 育 栋 梁。
高 望 山 下， 韶 华 陇 上。

3. 2 3 5 5. | i. 7 i 6 - | 6. 5 6 i i. | 2. i 2 5 - |
校 市 相 融， 服 务 地 方。 校 企 合 作， 书 写 华 章。
强 工 兴 医， 勇 毅 自 强。 精 文 育 新， 步 履 铿 锵。

5. 3 1 i | 7. i 7 6 - | 5 3 5 2 1 2 | 1 - - 0 |
校 企 合 作， 书 写 华 章。
精 文 育 新， 步 履 铿 锵。

f i. 2 3 3. i | 2 - - - | 7 i 2 2 3 7 | i - - - |
求 真 近 道， 初 心 不 忘。

6. 5 6 7 i 6. | 5 5 2 3 - | 6. 5 6 7 i. 6 | 2 - - - |
明 德 致 新， 再 铸 荣 光。 再 铸 荣 光。

i. 2 3 3. i | 2 - - - | 7 i 2 2 3 7 | i - - - |
强 国 梦 想， 激 荡 胸 膛。

6. 5 6 7 i i 6 | 5. 6 2 2 - | 0 5 6 3 2. 1 2 | i - - 0 :||
民 族 复 兴， 我 辈 堪 当。 我 辈 堪 当。

ff i - - - | 0 5 6 3 | 2. i 2 - | i - - - | i 0 0 0 ||
当 我 辈 堪 当。



广西科技大学新生入学须知

亲爱的新同学：

欢迎你成为广西科技大学的一员。为保证你顺利投入新的学习和生活，请认真阅读以下须知，并提前做好准备。

一、报到时间及接待

1. 新生报到时间：**2024年9月12日**
2. 新生报到期间，学校在柳州火车站和柳州汽车总站设新生接待点。

新生出站后，请跟随佩戴有“广西科技大学迎新志愿者”牌子和绶带的迎新志愿者前往“广西科技大学迎新接待点”（迎新接待点挂有“广西科技大学迎新接待点”标识）等候，统一免费乘车前往学校。

柳州火车站接站时间：7:30-22:30；柳州市汽车总站接站时间：8:30-18:00。

提前报到者可乘坐以下交通工具到校（食宿自理）：

文昌校区

柳州火车站：

1. 步行 226 米至火车站东广场公交站台，乘坐快 8 号线、35 路公交车从“柳州火车站”至“科大西门”站，到达文昌校区西门。
2. 步行 226 米至火车站东广场公交站台，乘坐快 1 号线从“火车站东广场”站至“文昌路东（万象城）”站，步行 367 米至文昌校区南门。
3. 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文昌校区南门（费用约为 25 元）。

柳州汽车总站：

1. 步行 899 米至“河南桥头”公交站点，乘坐快 1 号线从“河南桥头”至“文昌路东（万象城）”站，再步行 367 米至文昌校区南门。
 2. 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文昌校区南门（费用约为 20 元）。
- 文昌校区南门附近有 50 路、54 路、61 路、62 路、64 路、69 路、70 路、75 路、78 路、80 路、90 路、98 路、快 1、快 3、快 7、快 8、快 1 区间车公交车站（“文昌路东”、“市人民医院”、或“市人民医院东”站），西门附近有 6 路、23 路、35 路、36 路、52 路、61 路、76 路、快 8 公交车站（“科大西门”站）。

柳州白莲机场：

1. 乘坐机场大巴从“柳州白莲机场站”至“柳州汽车南站”，再步行 108 米至“柳铁中心医院”站，乘坐快 1 号线至“文昌路东（万象城）”站，再步行 367 米至文昌校区南门。
2. 乘坐机场快线至“龙城”站，换乘快 1 号线至“文昌路东（万象城）”站，再步行 367 米到达文昌校区南门。
3. 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文昌校区南门（费用约为 60 元）。

柳东校区

柳州火车站：

1. 步行 226 米至火车站东广场公交站台，乘坐快 1 号线从“火车站东广场”站至“万象城”站，换乘快 7 号线从“万象城”站至“柳州城职院”站，步行 894 米至柳东校区南门。
2. 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柳东校区南门（费用约为 70 元）。

柳州汽车总站：

1. 步行 899 米至“河南桥头”站，乘坐快 1 号线从“河南桥头”站至“万象城”站，再换乘快 7 号线从“万象城”站至“柳州城职院”站，步行 894 米至柳东校区南门。
2. 步行 90 米至“文笔路”站，乘坐 62 路从“文笔路”站至“旅游集散中心”站，换乘快 7 号线从“旅游集散中心”站至“柳州城职院”站，步行 894 米至柳东校区南门。

3. 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柳东校区南门（费用约为 55 元）。

柳州白莲机场：

1. 乘坐机场快线从“柳州机场”站至“龙城路”站，步行 384 米至广场东通道站，乘坐 80 路从“广场东通道”站至“铁一中柳东校区”站，同站换乘 502 路，从“铁一中柳东校区”站至“平地路中”站，再步行 122 米至柳东校区南门。
2. 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柳东校区南门（费用约 100 元）。

柳石校区

柳州火车站：

1. 步行 226 米至火车站东广场公交站台，乘坐快 9 号线或快 9 号线区间车从“火车站东广场”站至“马鞍山”站，同站换乘 21 路从“马鞍山”站至“科大医学院”站，步行 210 米至柳石校区正门。
2. 步行 226 米至火车站东广场公交站台，乘坐 16 路至“莲花客运站”，同站换乘 21 路至“科大医学院”站，步行 210 米至柳石校区正门。

3. 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柳石校区正门（费用约为 40 元）。

柳州汽车总站：

1. 步行 100 米至“文笔路”站，乘坐柳江 8 路从“文笔路”站至“科大医学院”站，再步行 928 米至柳石校区正门。
2. 步行 686 米至“屏山大道西”站，可乘坐 21 路、21 路支线 1、21 路支线 3 从“屏山大道西”站至“科大医学院”站，再步行 540 米至柳石校区。
3. 可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柳石校区正门（费用约为 35 元）。

柳州白莲机场：

1. 乘坐机场快线从“柳州机场”站至“科大医学院”站，再步行 210 米至柳石校区正门。
2. 直接乘坐出租车到柳石校区正门（费用约为 20 元）。

请新生购买好车票后，进入学校“迎新系统”页面进行新生到校车次登记，填写本人及随行人员到达柳州的站点、车次、到站日期及时间等信息，以便学校及时安排车辆到车站迎接，减少新生在车站等待时间。

二、报到地点

请新生严格按录取通知书上注明的校区报到，新生所属学院（部）见《录取通知书》。各学院（部）所在校区位置：

1. 文昌校区（柳州市城中区文昌路 2 号）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电子工程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理学院、人文艺术与设计学院、外国语学院、体育学院、启迪数字学院、国际教育学院。
2. 柳东校区（柳州市鱼峰区官塘大道 19 号）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自动化学院。
3. 柳石校区（柳州市鱼峰区柳石路 257 号）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医学部。

三、报到要求

1. 为方便新生报到，学校于 9 月 2 日开通《广西科技大学迎新系统》，请新生用手机扫描右侧二维码，使用录取通知书编号作为用户名，身份证号后 6 位作为密码登录迎新报到系统，开学前网上办理报到注册手续，到校报到前随



广西科技大学迎新系统

时关注迎新系统上发布的通知公告等内容。

2. 请新生携带身份证、高考准考证和录取通知书按指定日期来校报到。若准考证遗失，请到当地招生主管部门开具相关证明并粘贴近期免冠照片加盖公章。

3. 因故延期报到者，请以书面形式向所在学院（部）或学校招生工作办公室提出申请，说明延期报到原因，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申请延期报到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两周，逾期不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

4. 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新生入学后学校将组织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未通过复查的新生取消入学资格。

四、体检复查

新生报到后，学校统一组织体检复查，对体检复查不合格者或发现弄虚作假现象，一经查实，将按有关规定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

五、新生入学需要下列证件和物品

1. 凭新生录取通知书、高考准考证（专升本新生凭专科毕业证）及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办理报到手续（证件缺一不可）。

2. 户口迁移。注意事项：（1）户口迁移以自愿为原则（建议不迁），需要将户口迁入学校的，凭录取通知书到当地派出所将户口迁出即可。户口迁入学校后，在学业完成前不能够迁出（除退学情况外）。（2）户口迁移证上须写明本人居民身份证号（未办理身份证的也需编号，并注明“未办理”）、身高、血型。（3）户口迁移证不得擅自涂改，涂改的必须加盖原发证单位的公章。（4）户口与录取通知书上的姓名一定要完全相同，不能有差异。（5）广西柳州市新生户口不用转至学校。柳州市下属六区（县）（柳江、柳城、融安、融水、鹿寨、三江）愿意将户口迁到学校的，户口迁移手续的办理如下：请新生持本人户口簿、录取通知书到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注销户口并出具户籍证明，报到后凭户籍证明、身份证复印件到学校办理户口登记手续即可。（6）户口迁入地址：广西柳州市城中区文昌路2号广西科技大学（文昌校区、柳东校区）；广西柳州市鱼峰区柳石路257号广西科技大学（柳石校区）。（7）报到时将户口迁移证交所在学院（部）辅导员老师。

3. 军训服装。军训作为大学生的一门必修课程，为确保军训的严肃性，提高军训效果，军训期间学生需统一穿着军训专用服装。新生报到时，可到军训服装供货点自行购买。

4. 党、团员组织关系。新生团员登录“智慧团建”系统将本人团组织关系转接至所在班级团支部，报到后将团员纸质档案交所在学院（部）团委核查管理。

党员须携带县（市）以上党委组织部组织关系介绍信，广西区外转入我校的介绍信抬头为“中共广西科技大学委员会”；广西区内转入我校的，通过全国党员信息管理系统转接，并于9月30日前将介绍信交所在学院党委（党总支）或在全国党员信息管理系统里转接完毕。入党申请人档案或党员档案由学生联系原所在学校党组织密封后于10月30日前以机要交通寄到所在学院党委（党总支），个人不得携带档案。

5. 凭高考准考证和新生录取通知书到所在中学（招办、单位）领取由档案管理部门密封好并加盖公章的高中阶段档案，报到时交所在学院（部）辅导员老师。如需邮寄，各学院（部）档案接收信息详见P8。

6. 家庭经济困难需申请助学贷款的新生，需在报到前持学校录取通知书到当地市、县教育局学生资助工作管理部门咨询、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的有关手续，并持办理好贷款的相关手续和证明材料到校报到。

7. 请自备10张1寸彩色免冠相片，以便入学后办理各种证件使用。

六、新生住宿实行公寓化管理，自备日常生活用品

学校委托安升超市（学校自营）通过市场准入招标方式引进信誉较好的卧具供应商家，在新生入学报到时，在校内指定的地点出售，新生根据需要自行选购。招标准备的卧具包括棉胎、垫被、枕芯、枕套、枕巾、蚊帐、凉席、床单、被套、毛巾被、卧具袋等，全套价格380-450元，如有质量问题，商家一周内包换。

七、缴费办法及标准

新生入学所需缴纳的学费、住宿费、教材费、体检费的缴费办法及具体收费标准详见P5。

八、兵役登记相关证明办理

2024年凡年满18周岁的男性公民，入学前必须在《全国征兵网》（网址：<http://www.gfbzb.gov.cn>）进行兵役登记，新生报到时必须出具兵役登记相关证明。具体办理手续详见《全国征兵网》。

九、易班注册

易班作为全国大学生交流互动的主要网络平台，其独有的跨校互动、学习资料共享等特色应用能为大学学习生活提供良好的便捷服务。

新生接到录取通知书后登录易班主页（网址：<http://www.yiban.cn>）或扫描右图二维码下载安装易班手机端APP，并通过身份证号、通知书编号、学号（任选其一）完成校方实名认证。在入学报到前通过易班应用板块完成《广西科技大学学生手册》相关知识学习，并在线完成新生入学考试，考试80分为合格。



易班手机端下载二维码

十、新生入学引导

学校实施新生引导计划，为每位新生安排1名引导学长。请各位新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及时使用微信扫描右侧二维码，使用录取通知书编号作为用户名，身份证号后6位作为密码登录《广西科技大学迎新系统》手机端，填好相关信息后，负责引导的学长将会与新生联系，为新生提前了解学校、指导新生完成入学前学习、测试、考试以及适应即将到来的大学生活提供帮助。



十一、校园一卡通

新生可使用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广西科技大学智慧校园”微信公众号了解校园一卡通使用说明。



广西科技大学智慧校园
微信公众号

十二、在线心理测评

新生接到录取通知书后请及时登录广西科技大学迎新系统手机端参加2024年新生在线心理测评。

十三、学校相关部门联系电话：（区号0772）

招生工作办公室：2687735
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2686118
学生工作部（处）：2687725
学生资助中心：2685062
医学部办公室：2056118

新生学杂费缴费办法

缴费办法

1. 通过迎新系统缴费（首选方式）

学生通过手机微信，扫描第4页的二维码登陆《广西科技大学迎新系统》，点击“缴费平台”图标，绑定个人的学号（或录取通知书编号）和姓名，绑定成功后，查询应交款项并通过微信支付缴费。

2. 关注官方微信公众号缴费

学生通过手机微信，搜索“广西科技大学计划财务处”或者“gxkdjcc”，查询到我校计财处官方公众号并关注，点击“应交款项”输入学号和姓名，查询到自己的应交款项进行缴费。

3. 登陆到统一收费平台缴费

学生通过已连上互联网的计算机打开广西科技大学计财处网站（链接地址为：<https://www.gxust.edu.cn/jcc/>），点击“统一收费平台”链接登陆到缴费平台。学生输入学号、姓名、初始密码（密码为身份证后六位）登陆到平台缴费。

4. 现场缴费（备选方式）

未采用以上方式缴费的新生，报到当天可到计财处收费点排队缴费（文昌校区收费点设在大学生就业服务中心，柳石校区收费点设在图书馆旁视具体情况定，柳东校区收费点设在大学生就业服务

中心）。

以上缴费方式，支持新生缴纳学费、住宿费、教材费、体检费四种费用。

缴费项目及标准

新生入学所需的费用主要包含学费、住宿费、教材费、体检费等费用。

1. 学费、住宿费的预收费标准详见本页下方内容。
2. 新生教材费医学类专业按700元/生、其他专业按600元/生的标准预收，教材费每学年5月份进行结算。
3. 体检费标准为87.6元/生。

咨询电话

1. 学校收费项目、标准及缴费方式咨询电话：0772-2686650（广西科技大学计财处）。
2. 农行卡业务咨询电话：0772-2721940、0772-2721939（农行柳州分行祥兴支行）。

2024级新生学费、住宿费预收费标准

学校中外合作办学专业、临床医学（农村订单定向专科）专业按学年制收费，其余专业学费均按学分制收费。学分制收费是指学生在学年初按预收标准缴纳一定数额的学费，学年末按实际修读课程学分结算学费，不足部分需补足，如有结余则抵减下一学年预收学费。住宿费学年初按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批准的标准预收，学年末按实际住宿情况进行结算。具体标准如下：

文昌校区新生学费、住宿费预收费标准

类别	专业名称	预收学费	预收住宿费	合计	收费类型
		(元/生)	(元/生)	(元/生)	
本科	财务管理、工程管理、工业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工商管理、经济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通信工程、土木工程、网络空间安全、物联网工程、物流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应用统计学、电子科学与技术、数学与应用数学、电子信息工程	4600	1050	5650	学分制
	汉语国际教育、社会工作、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英语	4200	1050	5250	
	软件工程	7500	1050	8550	
	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环境设计、音乐学	11000	1050	12050	
	机械工程（中外合作办学）、软件工程（中外合作办学）	40000	1800	41800	学年制

柳东校区新生学费、住宿费预收费标准

类别	专业名称	预收学费	预收住宿费	合计	收费类型
		(元/生)	(元/生)	(元/生)	
本科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测控技术与仪器、机器人工程、车辆工程、工程力学、机械电子工程、智能制造工程、新能源汽车工程	4600	1350	5950	学分制
	机械工程（应用本科）、交通运输（应用本科）	7500	1350	8850	

柳石校区新生学费、住宿费预收费标准

类别	专业名称	预收学费	预收住宿费	合计	收费类型
		(元/生)	(元/生)	(元/生)	
本科	临床医学、护理学、药学、医学检验技术、预防医学	5400	1350	6750	学分制
	化学工程与工艺、生物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纺织工程	4600	1350	5950	
专科	临床医学（农村订单定向专科）	免费	免费	0	学年制

注：各专业新生住宿预收费标准按照实际住宿楼栋宿舍经上级审批的收费标准执行。

校内消费场景支付方式提醒

学校学生公寓（热水）、食堂、超市等消费场景统一使用“云闪付”支付方式，新生入校前请预先下载“云闪付”APP。

第三步：启用“数字校园”的电子校园卡（由于电子校园卡是绑定校园一卡通账号，请报到领取校园一卡通实体卡后再绑定电子校园卡）

一、“云闪付”APP 安装步骤

第一步：下载云闪付 APP

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安装云闪付 APP。



第二步：云闪付 APP 注册、绑卡

① 打开云闪付，首页右上角点击“卡管理”

② 点击“添加银行卡”

③ 选择绑定的卡类型，点击“下一步”

④ 选择要绑定的银行卡，点击“下一步”

⑤ 开通在线支付，点击“下一步”

⑥ 获取手机验证码，并输入验证码

第一步

第二步

第三步

第四步

第五步

第六步

第七步完成注册

使用校园卡余额进行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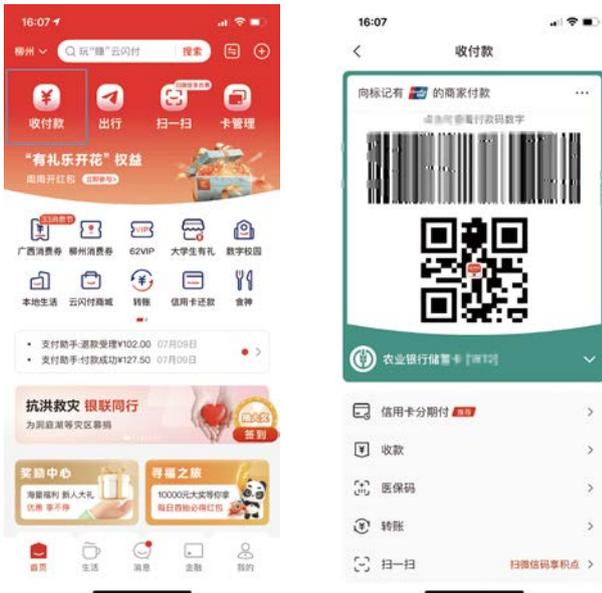
1.1 获取验证码，成功即可

1.2 使用校园卡余额进行消费

二、消费场景“云闪付”使用步骤

(一) 食堂、超市等场景消费步骤

下载安装“云闪付”并绑定有效银行卡后，点击打开“云闪付”，再点击“收付款”，消费时展示“收付款”码即可完成支付。



(二) 学生公寓热水使用步骤

学生公寓内的热水表由蓝牙控制，在使用热水前请务必打开手机蓝牙功能，否则将无法使用热水。

第一步. 在云闪付 APP 首页下拉搜索“广西科大热水沐浴”进入小程序界面



第二步. 进入小程序后按照提示签约无感支付功能



第三步. 使用热水前在热水表上点击“结束”键显示用水二维码，然后打开云闪付 APP“广西科大热水沐浴”小程序界面里的“扫码用水”扫描热水表上面的二维码。

扫码完成后，点击手机上的“开始”即可进入热水使用前的准备（会提示有预扣金额），打开水阀即可使用热水；中途需要暂停，按热水表上“开始/暂停”键（听到1声“滴滴”后松手），再按热水表上“确认”键，热水即暂停；继续使用热水就重复上述动作。



学生公寓热水表



第四步. 用水完毕后点击热水表上“结束”按键（听到1声“滴滴”后松手），再按热水表上“确认”键，完成热水使用全流程。PS: 也可在手机点击“结束”按键结束用水。

5. 温馨提示:

(1) 热水表使用相关疑问和云闪付注册绑卡相关疑问均可致电: 吴工: 18579927888、何工: 18107720045。

(2) 文昌校区学生公寓热水表与卫生间灯具共用电源开关, 使用前需打开卫生间灯具开关后方能使用热水表。

易班简介

易班熊：



易班介绍 (E-class Invitation)

易班作为全国大学生交流互动的主要网络平台，其独有的跨校互动、课表查询、课程学习、成绩查询、学习资料共享等特色应用能为您的大学学习生活提供良好的便捷服务。

主要功能

教育教学
互动交流
课表查询

生活服务
成绩查询
网薪兑换.....

文化娱乐
网络课程

根据工作安排，所有2024级新生在收到录取通知书后登录易班主页（网址：<http://www.yiban.cn>）或扫描右侧二维码下载安装易班APP，并通过身份证号、通知书编号、学号（任选其一）完成校方实名认证。在入学报到前通过易班应用板块完成《广西科技大学学生手册》相关知识学习，并完成新生入学考试，考试成绩80分以上为合格。

易班注册验证流程



下面开启你的易班之旅

1. 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易班手机客户端
2. 登陆账号：若有易班账号，则输入手机号和密码进行登陆，若没有易班账号，可点击【新用户注册】进行注册。
3. 完善资料：若学校已导入您的认证信息，则点击【马上去校方认证】，可以进行校方认证，填写学校、真实姓名和学号（或录取通知书编号等），点击【完成】，完成校方认证。
4. 完成校方认证时，再点击完成后，提示右图信息，则说明学校还未导入您的校方认证信息，可点击【返回】先进行资料完善。
5. 注册 / 校方认证完成后即可进入易班客户端。



易班APP安装
二维码



有问题找小易
QQ: 3507466465

新生学籍电子注册指南

1. 什么是学籍？

学籍是学生在学校学习资格的认可，取得学生身份和获得学习资格首先要取得学籍。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规定：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按学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学校在报到时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予以注册学籍；被发现与本人实际情况不符，或者有其他违反国家招生考试规定情节的，取消入学资格。学校在学生入学3个月内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新生进行复查，确定为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其学籍。高校学生取得学籍的前提是“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即经省级招办办理录取手续的学生才有可能取得录取学校的学籍。

2. 新生的学籍状态包括哪些？

新生的学籍状态包括四种状态：报到入学、保留入学资格、放弃入学资格、取消入学资格。

报到入学：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报到入学，经初查和复查合格取得学籍的。

保留入学资格：新生因身心状况、因事不宜或无法在校学习的，应主动向录取学校申请保留入学资格，学校批准，可保留入学资格1学年；应征入伍新生应到校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或成功邮寄（确保送达且明确寄件人、地址和联系方式等）由应征地县级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加盖公章同意的《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至学校教务处办理应征入伍保留学籍手续，可保留入学资格至其退役后2年内，在退役后2年内持我校出具的保留入学资格学籍变动通知和录取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在新生报到注册规定时间内到校办理入学手续。保留入学资格者不具有学籍。

放弃入学资格：新生不能按期入学，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学生主动申请保留或放弃入学资格的应在报到之前与录取学校招办取得电话联系。）

取消入学资格：新生复查不合格经学校研究决定或者有其他违反国家招生考试规定情节的，取消入学资格。

3. 什么是新生学籍电子注册？注册的流程是怎样的？

实行高等学校新生学籍电子注册是政府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对高等学校招收的普通高等学历教育本专科新生学籍注册工作实施监督的管理方式。

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即当年录取结束后，省级招办将各高校在本省（自治区、直辖市）录取的新生数据报教育部；教育部在网上公布各高校经省级招办录取的新生名单，各高校在新生报到后上网核对本校录取名单，网上有录取数据的学生给予注册并完善相关信息，取得学籍，完成新生学籍电子注册。

电子注册流程：高校寄发录取通知书→考生收到通知书后核对个人信息—持通知书到校办理入学报到手续→学校初查入学资格通过，办理学籍注册→学校在3个月内复查合格→学校将学籍注册数据上报教育部学籍学历管理平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通过，提交教育部审核→教育部审核通过，给予学籍电子注册。

4. 国家为什么要实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

监督高考招生，严防招生欺诈、违规招生等行为，维护高考公平、公开和公正，保护学生的合法权益；新生学籍电子注册是完善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制度的一项重要工作，经过学籍电子注册的学生获得的毕业证书才能进行学历证书电子注册。

5. 新生学籍电子注册信息包括哪些内容？

个人信息：考生号（高考报名号，14位数字）、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出生日期、民族、政治面貌

学籍信息：学籍状态、学校名称、专业名称、班号、学号、层次（本

科、专科<高职>、预科、专升本）、学习形式、学制、入学日期。（学生须高度重视自己的学籍电子注册信息，入学时认真仔细核对信息。）

6. 新生学籍电子注册与学校的学年注册是什么关系？

对于持有录取通知书报到入学且复查合格的新生，学校给予新生学籍注册，新生取得在校学习的资格，学生在校期间每学年开学都要进行学年注册；对于新生学籍注册的信息，学校在规定期限内上报教育部，经审核后即为新生学籍电子注册信息，完成新生学籍电子注册。

7. 新生何时何地可以查询自己的学籍电子注册信息？

录取当年的10月份，高校新生可以登陆教育部指定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n 或 www.chsi.com.cn）查询核对对自己的学籍电子注册信息。

8. 若新生没有查询到自己的学籍电子注册信息或注册信息有疑义怎么办？

首先应确认是否按照查询网站要求输入查询条件，并确保输入信息与实际信息一致；若仍未查询到学籍电子注册信息或查询到注册信息有疑义的，应及时与学校负责新生学籍电子注册管理部门联系。

9. 若新生录取时的个人信息与报到入学时实际信息不一致应如何处理？

考生应在收到高考录取通知书时仔细核对对自己的高考报名信息，如果信息有误应提前准备有效合法性证明材料，待报到入学时提交学校进行更正。信息不一致主要指姓名、身份证号、性别、出生日期、民族等信息不一致，需根据如下分类情况向学校新生学籍电子注册主管部门提交材料：

(1) 学生申请更改姓名需提供哪些证明材料？

一般，学生申请更改姓名需提供《高等学校学生更改关键信息申请书》、学生准考证复印件（丢失则可免）、学生信息更改后的身份证复印件、户口本上登记曾用名和现用名的户籍信息页、派出所出具的户籍更改证明等。

(2) 学生申请更改身份证号码需提供哪些证明材料？

一般，学生申请更改身份证号码需提供《高等学校学生更改关键信息申请书》、学生信息更改后的身份证复印件、户口簿复印件（学生本人信息页）、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制的《公民身份证号码更正证明》。

另外，学生申请修改身份证号码中的出生日期年度大于3年（含3年）的，除以上基本材料外还应提供学生档案中体现小学入学年份的学籍卡复印件和证明学生未违反计划生育相关规定的证明材料

(3) 学生申请更改民族需提供哪些证明材料？

学生申请更改民族，针对不同情况分别按下述要求审核处理。

① 民族变更不涉及报考条件及录取照顾政策，从未享受加分照顾的民族改为其它民族，或者从享受高分照顾的民族改为享受低分照顾的民族，可根据学生当前身份证信息、户口本复印件和户籍部门更改证明材料更改民族。

② 如果学生报考的民族享受照顾政策，而学生当前身份证的民族不能享受照顾政策或者只能享受低等照顾政策，须提供相关部门的更改证明和省级招生部门同意更改意见方可更改。

10. 若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报到怎么办？

新生应及时与所在学院（部）或学校招生办公室（0772-2687735）取得电话联系，确认不能按时报到的原因，以免耽误新生学籍电子注册。

11. 在校期间若需要更正个人信息，应如何办理？

学生应根据就读学校的有关规定，提交有效合法性证明材料，由学校教务部门在教育部学籍学历管理平台提交申请并报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审核通过后生效。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指南

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95593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8:30至17:30,受理高峰期
(7月15日到9月13日)周一至周日8:30至17:30

学生在线系统:

<https://sls.cdb.com.cn>

一 政策介绍

01 什么是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是指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含预科生)发放的、在学生入学前户籍所在县(市、区)办理的助学贷款。生源地贷款为信用贷款,学生和家長(或其他监护人等)为共同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

02 贷款额度及用途是什么?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含预科、高职、第二学士学位)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16000元,不低于1000元;全日制研究生(含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0元,不低于1000元。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

各位同学应根据家庭经济状况确定申贷额度。



03 贷款期限有多久?

最长贷款期限:剩余学制加15年、最长不超过22年。

剩余在校时间 + 15年

最长贷款期限

04 利率如何确定?

执行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同期五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Y-60个基点(即LPR5Y-0.6%)。每年12月21日根据最新LPR5Y调整一次。

05 什么时候开始还款?

毕业后继续攻读学位的借款学生,应在毕业当年的7月31日前向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供书面证明,审核通过后,可继续享受贴息;不再继续攻读学位的,自毕业当年起自付利息,可享受最长不超过5年的还本宽限期,期间只需偿还利息,暂缓偿还本金,如毕业后剩余贷款期限小于5年,则按《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还款。

学生在读期间利息全部由财政补贴。



06 2024年度阶段性延期免息政策

国家开发银行将根据财政部、教育部、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最新要求,自动免除2024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的借款学生2024年内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并按照学生意愿协助其办理延期一年偿还2024年内的贷款本金。相关公告可在国家开发银行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查看。

二 申请条件

01 申请学生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国籍	学籍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被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的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含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科研院所、党校、行政学院、会计学院(学校名单以教育部公布的为准)正式录取,取得真实、合法、有效的录取通知书的全日制新生(含预科生)或高校在读的本专科学生、研究生和攻读第二学士学位的学生;
户籍	
学生本人入学前户籍、其共同借款人户籍原则上均在本县(市、区);	
家庭情况	其它
家庭经济困难,家庭所能获得收入不足以支持学生在校期间完成学业所需的基本费用;	当年没有获得其他国家助学贷款。

02 共同借款人应符合哪些条件?

与借款学生的关系

- 原则上应为借款学生的父母;
- 如果借款学生父母由于残疾、患病等特殊状况丧失劳动能力或民事行为能力能力的,可由借款学生其他近亲属作为共同借款人;
- 如借款学生为孤儿,共同借款人则为其监护人,或是自愿与借款学生共同承担还款责任的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人;

年龄

如共同借款人不是学生父母或其监护人,应为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人;

户籍

学生本人入学前户籍、其共同借款人户籍均在本县(市、区);

其它

- 未结清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或高校助学贷款)的借款学生不能作为其他借款学生的共同借款人;
- 如借款学生申请助学贷款时未满16周岁,共同借款人应为其监护人。此种情况下,办理贷款时需要提供相关监护关系的证明材料。如借款学生与其监护人户籍不在同一县(市、区),原则上应在学生户籍所在县(市、区)办理。

三 申贷流程及申贷材料

01 预申请

就读于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的学生,家庭的经济能力难以满足其大学在校期间的学习、生活基本支出的均可预申请,包括但不限于:高中阶段(含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任一学年曾获得过国家助学金的学生(含应届毕业生和复读者)、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学生、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特困救助学生、孤儿、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等特殊困难群体以及高中(含中职)、县级(或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02 在哪儿可以申请贷款?

首次贷款时,借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需要一起前往双方户籍所在地的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续贷时,借款学生或共同借款人任何一方持相关材料到原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开办远程续贷的地区,借款学生可通过学生在线系统办理。



03 首次申请办理流程及申请材料



1. 登录学生在线系统，完成注册并填写个人及共同借款人基本信息，提交贷款申请，打印《申请表》并签字。
2. 系统提示通过预申请的学生，打印《申请表》并签字后，按系统提示上传申请材料。
3. 未进行预申请，但因家庭经济困难需要申办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可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作为家庭经济困难认定依据申办贷款。
4. 请借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携带以下申请材料，前往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手续。
 - ① 借款学生与共同借款人各自的身份证原件、户口簿原件；
 - ② 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原件或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③ 《国家开发银行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要携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原件。
5. 温馨提示
 - ① 部分地区可能会要求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一份，请提前向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咨询，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可提供申请材料扫描上传服务；
 - ② 如果借款学生及共同借款人户口不在同一本户口簿上，需携带双方户口簿原件。
6. 持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受理证明》前往高校报到后，请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老师于当年10月10日前录入电子回执。

04 现场续贷流程及申请材料



注意事项：

请每年登录学生在线系统不少于两次。

1. 在前往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续贷手续前，请先登录学生在线系统更新个人及共同借款人相关信息，再提出续贷申请。按照系统提示填写续贷声明后，打印《申请表》并签字。
2. 续贷材料
 - ① 办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
 - ② 借款学生或共同借款人签字的《国家开发银行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原件。

注意事项：

如果需要更换新的共同借款人办理续贷，学生需要和新的共同借款人一同前往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现场办理。

四 小贴士

01 如何登录学生在线系统

在浏览器中输入网址：<https://sls.cdb.com.cn>
如果系统提示该学生已经存在无法注册如何处理？同一名学生只能注册一次，若无法注册即说明已注册过，请使用身份证号登录方式登录。

02 如何导出《申请表》《认定表》

登录学生在线系统，点击首页左侧“贷款申请”，系统打开贷款申请概要信息页面。按照系统提示填写借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基本信息并进行贷款申请。在贷款申请概要信息页面中选择一条需要导出的贷款申请信息，点击“导出贷款申请表”按钮，系统显示下载信息页面，可以打开或者保存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要根据系统提示导出并填写《认定表》。

注意事项：请借款学生每年登录学生在线系统更新信息，以便办理续贷和还款。

03 忘记学生在线系统密码怎么办？

方式一：自己找回密码

点击学生在线系统登录框下方，“忘记密码”链接，可以选择“通过短信验证码重置密码”，并根据页面提示流程操作，完成密码重置。

方式二：请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经办人重置密码

致电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请经办人在助学贷款信息管理系统内重置密码。

方式三：拨打 95593 重置密码

致电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 95593，经工作人员核对相关信息后，在线重置密码。

04 如何使用助学贷款资金中超过年度学费、住宿费的部分？

您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在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后，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

贷款资金先按照高校回执录入的学费和住宿费金额划到学校，如有剩余资金则留存到您的助学贷款账户中。您可以把助学贷款账户与名下的 I 类银行卡绑定，将剩余资金提取到该银行卡。具体绑定方法请联系助学贷款代理结算机构。相关代理结算机构的联系方式可致电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 95593 获取。开立、绑定、关联和提取操作，不收取任何费用。

*本宣传资料仅供参考，不构成要约，内容如有变动，以《借款合同》为准。



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

95593

学生在线系统

<https://sls.cdb.com.cn>



请微信搜索或扫描二维码关注国家开发银行公众号，搜索“金融助梦 青春砺彩”，可观国家助学贷款受助学子成长成才系列微视频。

高校本专科学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国家资助部分)

国家在高等教育本专科阶段建立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等多种有机结合的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高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1.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

奖励纳入全国招生计划内的特别优秀的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生,每年奖励6万名,每生每年8000元,颁发国家统一印制的荣誉证书。

2. 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

奖励纳入全国招生计划内的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生,每生每年5000元。

3. 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

资助纳入全国招生计划内的家庭经济困难全日制本专科生(含预科、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学生,不含退役士兵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3300元,具体标准由高校在每生每年2000—4500元范围内自主确定,可以分为2—3档。全日制在校退役士兵学生全部享受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3300元。

4. 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金融机构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信用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16000元,在校期间利息由国家承担。助学贷款期限为学制加15年,最长不超过22年。助学贷款利率按照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60个基点执行。国家助学贷款分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有贷款需求的学生可向户籍所在县(市、区、旗)的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咨询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或向就读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咨询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学生同一学年内不能同时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

5. 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

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招收为军士(原士官)的高校学生,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代偿;对应征入伍服兵役前正在高等学校就读的学生(含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高校新生),服役期间按国家有关规定保留学籍或入学资格、退役后自愿复学或入学的,实行学费减免;对退役后,自主就业,通过全国统一高考或高职分类招考方式考入高等学校并到校报到的入学新生,实行学费减免。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金额,按学生实际缴纳的学费或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本金及其全部偿还之前产生的利息)两者金额较高者执行;复学或新生入学后学费减免金额,按高等学校实际收取学费金额执行。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以及学费减免的标准,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16000元,超出标准部分不予补偿、代偿或减免。

6. 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

中央高校应届毕业生,自愿到中西部地区、艰苦边远地区和老工业基地县以下(不含县级)基层单位就业、服务期在3年以上(含3年)的,补偿学费或代偿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本金及其全部偿还之前产生的利息),每生每年不超过16000元。地方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由各地参照中央政策制定执行。

7. 师范生公费教育 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

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和西南大学六所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的公费师范生,以及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简称“优师计划”)师范生,在校期间不用缴纳学费、住宿费,还可获得生活费补助。有志从教并符合条件的非师范专业优秀学生,在入学两年内,可按规定转入公费师范专业,高校退还学费、住宿费,补发生活费补助。有意报考地方公费师范生,以及地方师范学院招收的“优师计划”师范生的学生,可向相关院校进行具体咨询。

8.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教育助学项目滋蕙计划(原新生入学资助项目)

财政部、教育部委托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具体实施。中西部生源的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可申请入学资助项目,一次性补助其从家庭所在地到被录取院校之间的交通费和入学后短期生活费。学生可向当地县级教育部门咨询办理。

中西部地区包括: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吉林省、黑龙江、安徽省、江西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

区、海南省、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9. 勤工助学

高校学生在学有余力的前提下，可以利用课余时间参加高校组织的勤工助学活动，通过劳动取得合法报酬，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等。

10. 绿色通道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如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可在开学报到时，通过高校开设的“绿色通道”先办理入学手续。入学后，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根据学生具体情况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

11. 校内资助

学校利用事业收入提取资金以及社会捐助资金，设立奖学金、助学金、困难补助、伙食补贴、校内无息借款、学费减免等校内资助项目。

温馨提醒

申请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需要填写一张申请表，这张表可以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https://www.xszz.edu.cn/>)“政策文件—综合政策”栏目下载，不用盖章，但需要个人承诺并签字，

希望你诚实守信、如实填写。如果你是原建档立卡、低保、特困救助等学生或是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记得带上相关材料复印件。

安全预警

开学前后往往是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期，一些诈骗分子会冒充大学老师、资助机构工作人员等，给新生发短信、打电话、加微信或QQ好友，用各种手段骗取钱财，或发放互联网消费贷款，诱导学生通过“先学后付”“免息分期”等不良贷款参加各种技能培训，使学

生陷入高额贷款陷阱。请你一定擦亮眼睛，提高警惕，抵住诱惑，避免上当。要了解学生资助政策的更多内容，请关注“中国学生资助”微信公众号(jybzzzx)和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



中国学生资助微信公众号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本简介内容及相关文件可登录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http://www.xszz.cee.edu.cn>)和“中国学生资助”微信公众号查询。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4年5月

附表 1

广西科技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学校名称		年级		(20 级) 班别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学(籍)号
学院(部)		专业			
学生基本情况	家庭人口数	家庭成员在学人数	赠养人数	家庭成员失业人数	家庭情况
	家庭情况(如实在相应类型口中打“√”) <input type="checkbox"/> 脱贫家庭学生(脱贫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2014年/2015年 <input type="checkbox"/> 2016年及以后)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对象家庭学生(<input type="checkbox"/> 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突发严重困难家庭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 <input type="checkbox"/> 特困救助供养学生(<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孤儿 <input type="checkbox"/>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input type="checkbox"/> 烈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建档立卡职工家庭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对象(<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边缘家庭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型困难家庭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如选“其他”需写明具体事项)				
家庭信息	户籍性质	户籍所在地	省	市	县
	家庭居住房产(住房)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房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福利住房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房 <input type="checkbox"/> 租房、无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家中有汽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用 <input type="checkbox"/> 经营用 <input type="checkbox"/> 无汽车	家长姓名及联系电话
家庭成员情况	现居住地址	省(自治区) 市 县(市、区) 镇(街道) 村(居委) (门牌号)			
	姓名	年龄	与学生关系	工作(学习)单位	职业
	年收入(元)	健康	残疾	重大疾病	其他
家庭年收入_____元		人均年收入=家庭年收入÷家庭人口数_____元			

影响家庭经济状况有关信息	1. 家庭经济主要收入来源情况(如实在相应类型口中打“√”)	
	<input type="checkbox"/> 机关事业单位公职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合同制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私营业主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工商户 <input type="checkbox"/> 务工 <input type="checkbox"/> 务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收入(简要说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无固定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无收入	
申请人承诺签章	2. 学生父母丧失劳动能力或劳动能力弱_____人; 需赡养丧失劳动能力的共同生活家庭成员_____人(其中长期患病或残疾_____人)。	
	3. 如有以下情形, 请如实勾选并简要描述: <input type="checkbox"/> 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遭受疫情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遭受自然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遭受突发意外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欠债 具体时间、内容及涉及金额等情况: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 _____	
认定推荐类型	学生本人已满 16 周岁, 只需本人签名; 学生本人未满 16 周岁, 需由学生家长或监护人签名。 本人承诺以上所填资料真实、准确, 并同意授权相关部门通过信息核对, 对所填资料进行查询、核对。 如虚报资料, 本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手写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学生家长或监护人手写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经认定评议小组民主评议, 认为该生符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条件, 推荐认定困难类型为: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别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比较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困难 认定评议小组组长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学院(部)审核意见	经认定评议小组推荐、本学院(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组认真审核并公示 5 个工作日无异议, 认为该生符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条件, 推荐认定困难类型为: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别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比较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困难 认定工作组组长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加盖学院(部)公章)	
	同意认定困难类型为: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别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比较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困难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加盖学校公章)	

注: 1. 本表供学生根据需要提供申请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用, 可复印。2. 选择性项目必须填写。3. 学校审核意见负责人签字(盖章); 高等学校为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或学生资助中心主要负责人签字, 加盖资助中心公章; 其他学校为学校校长签字, 加盖学校公章。

普通高校新生应征入伍宣传单

亲爱的同学：

首先，祝贺你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即将成为一名大学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依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光荣义务”。部队是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大学校，是砥砺品格、增意志的好课堂，是施展才华、成就事业的大舞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一大批有责任、敢担当的有志青年携笔从戎、报效祖国。为鼓励大学生应征入伍，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现奉上，供参考。

1. 应征地：高校新生应当在户籍所在地参加应征；高校应届毕业生和在校生可在学校所在地参加应征，也可在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参加应征。

2. 保留入学资格：高校新生入伍，高校为你保留入学资格，退伍后2年内可入学。

3. 国家资助学费：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高校学生，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代偿；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前正在高等学校就读的学生（含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高校新生），退伍后自愿复学或入学的，实行学费

减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以及学费减免的标准，本专科生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16000元，研究生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20000元。

4. 升学优惠：

(1) 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2)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达到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3) 国家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专门面向退役大学生士兵招生，由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400余所普通高校承担。

(4) 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前提下，可免文化课考试申请入读普通本科，或根据意愿入读成人本科，自2022年专升本招生起执行。

(5) 经学校同意，退役复学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6) 退役复学后免修军事技能训练，可直接获得学分。

应征入伍基本条件

160cm以上

男性高校新生为18至22周岁
(2002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158cm以上

女性高校新生为18至22周岁
(2002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体重符合下列条件且空腹血糖<7.0mmol/L:

男性: $17.5 \leq \text{BMI} < 30$, 其中: $17.5 \leq \text{男性身体条件兵BMI} < 27$
女性: $17 \leq \text{BMI} < 24$

$\text{BMI} \geq 28$ 须加查血液糖化血红蛋白检查项目, 糖化血红蛋白百分比 $< 6.5\%$ 。
($\text{BMI} = \text{体重}(\text{千克}) \div \text{身高}(\text{米})^2$)

任何一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5

任何一眼裸眼视力低于4.8, 需进行矫正视力检查, 任何一眼矫正视力低于4.8或矫正度数超过600度, 不合格。

屈光不正经准分子激光手术(不含有晶体眼人工晶体植入术等其他术式)后半年以上, 无并发症, 任何一眼裸眼视力达到4.8, 眼底检查正常, 除部分条件兵外合格。

注: 以上条件如有调整, 以“全国征兵网”(www.gfbzb.gov.cn)和当地兵役机关公布信息为准。

应征入伍流程



网上报名

男兵: 全年均可报名, 上半年报名截止时间为2月18日18时, 下半年报名截止时间为8月10日18时。

女兵: 上半年为1月1日至2月18日24时, 下半年为7月1日至8月10日24时。

登录“全国征兵网”(www.gfbzb.gov.cn)进行报名。

在8月10日以后收到录取通知书的, 应将网上报名学历“高中应届毕业生”更改为“高校新生”。

男女生报名时间、流程略有不同, 具体请登录“全国征兵网”了解。

国家资助办法

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学生, 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代偿, 退伍后复学或入学的, 实行学费减免。

1. 学费减免申请流程:

(1) 退伍后自愿回校复学或入学的学生, 到高校报到后向高校一次性提出学费减免申请, 填报《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II》并提交退役证书复印件。

(2) 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收到申请材料后, 及时对学生申请资格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 及时办理学费减免手续。

2. 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流程:

(1) 应征报名的高校学生登录“全国征兵网”, 按要求在线填写打印《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I》(以下简称“申请表I”, 一式两份)并提交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校期间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学生, 需同时提供《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复印件和本人签字的一次性偿还贷款计划书。

(2) 高校相关部门对《申请表I》中学生的资助资格、标准、金额等相关信息进行审核无误后, 在《申请表I》上加盖公章, 一份留存, 一份返还学生。

(3) 学生在征兵报名时, 将《申请表I》交至入伍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以下简称县级征兵办)。学生被批准入伍后, 县级征兵办对《申请表I》加盖公章并返还学生。

(4) 学生将《申请表I》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 寄送至原就读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

(5) 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收到学生寄送的《申请表I》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后, 对各项内容进行复核, 符合条件的, 及时向学生进行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

保留入学资格及退役后入学流程



高校新生在“全国征兵网”登记报名时, 填写打印《应征入伍普通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以下简称“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 一式两份), 或到入伍地县级征兵办领取并填写《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



县级征兵办将《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加盖县级征兵办公章后, 连同相关材料寄送到高校招生部门。



高校审核录取资格, 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 出具《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审核加盖学校公章后, 连同《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寄送至县级征兵办。



县级征兵办留存备案《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 将《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送交入伍高校新生。



入伍高校新生在退伍后2年内, 持《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和高校录取通知书, 到录取高校办理入学手续。

注: 具体有关保留入学资格相关政策可咨询县级征兵办。

携笔从戎筑长城 强军兴国担大任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
国防部征兵办公室

2024 年各学院（部）联系方式

校区	联系电话 (区号 0772)	专业名称	校区	联系电话 (区号 0772)	专业名称	
文昌校区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684320	土木工程	柳东校区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2687202	车辆工程	
		工程管理			机械工程 (应用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软件学院) 268631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交通运输 (应用本科)	
		软件工程			工程力学	
		物联网工程			机械电子工程	
	电子工程学院 2685975	电子信息工程			智能制造工程	
		通信工程			新能源汽车工程	
		电子科学与技术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经济与管理学院 2687750	财务管理			自动化	
		工商管理			测控技术与仪器	
		工业工程		机器人工程		
		经济学		化学工程与工艺		
		物流管理		纺织工程		
	理学院 2687015	国际经济与贸易	食品科学与工程			
		应用统计学	生物工程			
	人文艺术与设计学院 2686800	数学与应用数学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2686671	第一临床医学院 2056101 2699204	临床医学 (本科)	
		服装与服饰设计			医学检验技术 (本科)	
		环境设计	医学部 2056118 2056051	第二临床医学院 2056057/2028177	临床医学 (农村定向专科生)	
		产品设计			公共卫生系 2056087	预防医学 (本科)
社会工作	护理系 2056062/2056070	护理学 (本科)				
音乐学	药理学系 2056030/2056026	药理学 (本科)				
外国语学院 2686505	英语	柳石校区	医学部 2056118 2056051	第二临床医学院 2056057/2028177		
汉语国际教育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公共卫生健康系 2056087	预防医学 (本科)
网络空间安全	机械工程 (中外合作办学)				药理学 (本科)	
软件工程 (中外合作办学)	软件工程 (中外合作办学)					

新生入学安全提示

欢迎各位新同学就读广西科技大学，为确保同学们的人身、财产安全，学校就有关安全事宜提示如下：

一、注意途中安全

1. 新生前来报到时，要尽量乘坐私家车或正规营运车辆，不乘坐“黑车”“黑摩的”等无营运资质车辆，不乘坐超载、有故障等存在各种安全隐患的车辆。随时与家人保持联系，通报行程情况，出现紧急情况及时向警方求助。
2. 乘车时要注意行李物品安全，下车时要注意检查随身物品，不要忘记携带。
3. 注意个人信息安全，不向陌生人透露身份证号、学生证号、家庭住址及电话、父母及其他亲人电话和姓名、验证码等信息。
4. 要在铁路局、航空公司等机构的官方网站或固定售票点购票。
5. 收到火车、航班延误信息，请及时与相关机构联系进行信息确认，谨防诈骗。
6. 不要轻易相信陌生人的建议和邀请，不吸食陌生人提供的香烟、饮料、食品等。
7. 如遇突发情况，可求助所在场所工作人员，必要时向警方求助。

二、注意交通安全

要提高交通安全防范意识，不乘坐非法运营车辆和陌生人车辆；严格遵守交通规则，机动车、非机动车和行人各行其道。在道路上行走，应走人行道，无人行道时靠右边走；行走时要集中精力，不低头玩手机、打闹；不要横穿马路、翻越护栏，过马路要走人行横道。不闯红灯，不进入标有“禁止行人通行”、“危险”等标志的地方。出行时注意避开雷雨、暴雨等恶劣天气。

三、注意报到安全

1. 在报到前，请仔细阅读学校报到指南和相关信息。了解报到地点、时间、所需文件和流程。如果有任何疑问，请及时向学校相关部门咨询。
2. 确保随身携带重要的文件和物品安全，如身份证、录取通知书等，要妥善保管好。
3. 学校不会向新生推销任何生活、学习用品及各类通讯卡，请各位同学谨慎加入各类QQ、微信群以及添加陌生人为好友，仔细辨别信息真假，切勿随意付费。遇有以学校或老师名义开展相关推销行为，请务必与班级辅导员（班主任）核实。
4. 到校办理入学手续时，贵重物品要随身携带，不要让陌生人代管。各种入学手续需由学生本人办理，不要让陌生人代办各种交费、存款、证件等手续。
5. 入学后将辅导员（班主任）的联系电话告知家长，家长收到任何与孩子相关的短信、电话，请务必第一时间和学校或孩子进行确认，不要轻易汇款或点击不明链接，以免上当受骗。

四、注意宿舍安全

1. 入住学生宿舍后，请妥善保管好贵重物品，现金存入银行，出入宿舍要关好窗、锁好门；不购买上门推销的物品，不让陌生人在宿舍逗留，发现可疑人员要及时报告。
2. 对报到期间非同寝室、非本班级人员的拜访要谨慎接待。宿舍内不要留宿外来人员，不要将宿舍钥匙随意转借他人或交给他人保管。
3. 宿舍内一定要选用有国家认证标志的合格电器产品，严禁使用破损的插头、插座等接线板。离开宿舍时要做到人走断电，关闭插座电源，所有电器处于无电状态，节约能源，消除隐患。
4. 不使用违章电器，不乱接电源，防止由乱接电源使电流过载导致的火灾。不在学生宿舍内使用热得快、电吹风、电饭锅等违章电器。禁止使用明火和焚烧物品的行为。

五、注意饮食安全

1. 在外就餐时，要选择具备食品卫生许可证和工作经营证的餐厅。在外就餐时一定要查看此餐厅是否具备食品卫生许可证和工作经营证。
2. 在零售店、超市购买食品时，一定要注意食品的相关信息。一定要注意查看所购买的食品的信息，一般应包括：食品生产产家及产址、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质量安全标志、有无添加防腐剂等。
3. 不暴饮暴食，注意检查食品质量，不食用腐败变质食品，不吃过期食品。不吃未烧熟煮透的食物，不吃野外不熟悉的食物，防止病从口入、食物中毒。

六、注意防范网络诈骗

“电信网络诈骗五花八门，勿信不理四平八稳”。在此提醒同学们：擦亮双眼，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时刻牢记“八个凡是”“六个一律”：

1. “八个凡是”：凡是自称公检法要求汇款的，都是诈骗；凡是让汇款到“安全账户”的，都是诈骗；凡是通知中奖、领取补贴要你先交钱的，都是诈骗；凡是通知“家属”出事要求汇款的，都是诈骗；凡是在电话中索要个人和银行卡信息及短信验证码的，都是诈骗；凡是要求开通网银接受检查的，都是诈骗；凡是自称“熟人”要求打款的，都是诈骗；凡是陌生网站要求登记银行卡信息的，都是诈骗。
2. “六个一律”：接电话，不管是谁，只要谈到银行卡，一律挂掉；只要提到中奖了，一律挂掉；只要谈到是公检法税务或领导干部，一律挂掉；所有短信，凡是让点击链接的，一律挂掉；微信、QQ、短信，不认识的人发来的链接，一律挂掉；所有让你“猜猜我是谁”的电话，一律挂掉。

七、校园安全热线

遇到危险或困难时，请及时拨打报警求助电话或者110，以及时获得帮助。

文昌校区：保卫处治安报警电话：2685110；办公地点：文昌校区第四教学楼南面2楼4B201室（安防监控指挥中心隔壁）；

潭中派出所：2686689。

柳石校区：保卫处治安报警电话：2056110；办公地点：柳石校区语音楼1楼Y113室；大桥派出所：3892470。

柳东校区：保卫处治安报警电话：2687110；办公地点：柳东校区T1-101安防指挥中心；柳洛派出所：2750780。

同学们平安、顺利入学报到，是学校领导和全体师生的共同心愿。希望各位新同学及家长在新生入学期间擦亮双眼，仔细辨别所获信息真伪，如有疑问请及时与学校取得联系，联系电话详见“新生入学须知”。



求真近道 明德致新

联系部门: 广西科技大学招生工作办公室

联系地址: 柳州市城中区文昌路2号(文昌校区)

邮政编码: 545006

联系电话: 0772-2687735

邮 箱: gxutzsb@163.com

网 址: <http://www.gxust.edu.cn>



广西科技大学
微信公众号



广西科技大学
官方抖音号



广西科技大学
VR全景校园

